

##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20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相关议案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查阅，现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为“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	修订前/后
释义	第二部分释义	自2025年9月20日起至2026年1月31日止
二、本次发行概况之（七）其他披露文件	根据下述的修订后立即将文件进行正式公开并履行相关义务	
三、财务会计报告之（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更新2020年1-9月财务数据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之（二）项目概况	更新2020年中期项目的相关内	
五、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更新2020年中期项目的相关内	
六、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之（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更新2020年中期项目的相关内	

修订后的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公告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构成申报、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

##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31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2015〕31号）等文件要求，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股东权益的影响进行了专项说明，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股东权益影响的专项说明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修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4号——会计政策变更〉的决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编制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